

国家“团购”药品再发力

第十一批国家集采纳入55种药品

最新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27日在上海开标，55种药品全部采购成功，272家企业的453个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。至此，国家组织集采已覆盖490种药品，药品清单持续扩容。

科学遴选 满足临床刚需

从抗感染药到抗肿瘤药、从儿童用药到慢性病用药，55种集采药经过科学遴选，治疗领域覆盖广，进一步满足临床用药需求。

“很多品种都是上市多年、临床使用成熟的老药，而且规格比较多，为公众提供更多用药选择。”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主任郑颐介绍。

具体来看，新一批集采药品的“民生属性”凸显：既有地氯雷他定、倍他米松等抗过敏哮喘药物，也有二甲双胍恩格列净、达格列净等糖尿病药物，还有奥司他韦等抗病毒用药，奥拉帕利等抗肿瘤用药。

更多民生细节，还体现在对儿童用药的集采里。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药学部主任郭鹏说，儿童不是“小大人”，用药剂量、剂型都有特殊要求，此次集采特别鼓励儿童用药小规格供应，适当调整比价规则，针对小规格价格有所放宽，这将有利于推动企业研发儿童专用药物的意愿。

充分竞争 尽显市场活力

此次集采共有445个企业的794个产品参与，部分品种的投标企业数量较多，竞争非常激烈，同一个品种竞争企业数量最多的达到40家以上。

业内人士认为，这一方面反映出我国医药产业拥有充足的生产供应能力，另一方面也提示应该引导企业科学立项，避免集中扎堆生产同一药品。

郑颐介绍，此次集采设置了两轮“复活机会”，总体上是弱淘汰机制，与所谓“最低价中选”的刻板印象不同，实际上每个集采药品大概有60%以上的投标企业中选。

“相较此前，这次集采更加注重质量保障、供应链稳定，将稳临床、保质量、防围标、反内卷落在了实处。”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金春林介绍。



药品集采再扩容

新华社 朱慧卿 作

“阳光”规则 让集采更惠民

提高供应企业质量门槛、允许医院按照药品厂牌填报需求、优化价差控制“锚点”……此次集采对规则进行再升级，每一项调整都更加紧扣临床需求和药品质量。

从前期品种的公开遴选、科学讨论，到中期报量阶段的在线解读、信息公开，再到最后投标现场的标书宣读、结果公示……让患者清楚药品来源，让企业公开竞争，在实践中不断完善的集采，正变得越来越“阳光”。

“集采规则持续迭代更新，为的是让政策更贴近百姓需求、更符合行业发展规律。”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副院长朱同玉说。

一端是群众期盼用得起药、用上好药，一端是企业需要市场份额和合理利润，做好国家药品“团购”，并非易事。7年多来，国家组织集采持续推进，已将490种药品和心脏支架、人工关节、人工晶体、人工耳蜗等多种高值医用耗材纳入其中。

据悉，预计全国患者将于2026年2月用上新一批集采中选药。

如今，集采目标早已不止于价格的理性调整，更在于引导医药行业的转型升级，只为让广大患者都能享有更加可及、更加可靠的健康保障。

落实部署 规则全面优化

本次集采认真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作出的“推动集采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开

展”决策部署，总体实现“稳临床、保质量、反内卷、防围标”预期目标。

一是中选产品与医疗机构需求更加匹配，强化“稳临床”。医疗机构既可以按通用名报量，也可以按厂牌报量，从中选结果看，医疗机构要求采购产品报量的75%得到满足，中选品牌与临床需求匹配度高。供应能力强、质量有保障的主流企业多数中选，每个地区均有多家中选企业供应，中选品种更加丰富多元。

二是提高投标企业资质门槛，促进“保质量”。要求投标企业具有同类型药品生产经验，同时要求投标药品所在生产线2年内不存在违反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情况，后期药监部门将对中选产品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。

三是引导企业理性报价，旗帜鲜明“反内卷”。本次集采竞争激烈程度远高于前一批集采，但通过1亿元以下规模产品不集采、设置“锚点价”防止极端低价冲击、引入复活机制、事前反复宣介引导企业科学报价等措施，保持了较高中选率，中选产品平均价差较此前批次明显缩小。

四是全链条规范投标行为，坚持“防围标”。将存在股权关联、委托生产、批件转让等关联关系的企业视同为1家，防范合谋报价。探索引入“首告从宽”机制，破除围标企业间的利益同盟。落实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，强化对围标串标行为的震慑，引导行业共同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。

综合新华社、人民日报客户端